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楊喆媛
電話：0224301505 分機312
電子信箱：krystal7685@mail.klcg.gov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安樂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終參字第11401311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(11424P011525_1140131133_114D2048924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「各級學校資深優良教師獎勵要點」，業經教育部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及行政規則修正規定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7月16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42601623B號函(附件1)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s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行政規則修正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教育部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魏科員，電話：(02) 7736-5658。

正本：基隆市各公立國民中小學(含市立高級中學)、基隆市各私立國民小學、基隆市各公私立幼兒園及職場中心(不含國小附幼)、基隆市立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終身科

